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6-095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4日~2026年11月3日
预计回购金额	6,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92,63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0,001,776.1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5.61元/股~120.00元/股

一、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4日，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9.71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8）。

二、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908,55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204,227,265股的比例为0.4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0.00元/股、最低价为85.6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001,898.41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92,63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204,227,265股的比例为0.4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0.00元/股、最低价为85.6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1,776.1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 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1月2日